



旅行保险索赔证明资料清单（请勾选索赔项目并填妥索赔金额后附于个人索赔申请表后）:

一般索赔文件（所有索赔均须提供）			
1.	保险合同或投保单复印件；		
2.	银行存折/银行卡复印件（仅限 62 开头的银联卡或 19 位的储蓄卡）；		
3.	被保险人（及其监护人）的 有效 身份证件复印件（ 正反面 ）；		
4.	被保险人与其监护人的关系证明复印件（如适用）；		
5.	护照出入中国边境记录页及持有人页复印件（涉及境外旅游）；		
6.	由公司出具的出差证明原件（涉及商务旅游）。		

索赔项目 / 索赔文件 / 索赔金额				
√	索赔项目	索赔文件		索赔金额
	旅行延误	1. 承运人出具的延误证明原件，注明延误时间及原因；		
	行李延误	2. 机票/登机牌、船票原件； 3. 延误行李送抵的快递单或签收单。		
	旅行变更	1. 旅游公司出具的原计划旅行行程安排表及实际旅行行程； 2. 导致该次旅程改变原因的证明原件（包括医院出具的诊断证明、死亡证明、伤者/死者与被保险人的关系证明、警方证明）； 3. 已交的旅行费用正式发票/收据原件； 4. 该次旅程实际未使用且不可退还的旅行费用的证明或因目的地改变而额外增加费用的证明。		
	随身财产	1. 当地警方记录原件(须事故发生后24小时内报警)； 2. 酒店、承运人等其它相关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原件。	1. 损失物品清单及发票，详细列明购买日期及金额； 2. 维修报价单或收据原件。	
	个人钱财		1. 现金/旅行支票/汇票的来源证明， 如兑换单。	
	旅行证件遗失		1. 重置护照及旅行证件的费用发票或收据原件； 2. 额外支出的旅行及住宿费用发票或收据原件 。	
	医药补偿	1. 完整的门、急诊病历、诊断证明原件；		
	每日住院津贴	2. 医院签发的医药费/住院费收据原件； 3. 出院小结、住院清单以及医院出具的所有检查报告单原件。		
	身故保险金	1. 医院、公安部门或保险公司认可的死亡证明或其它相关类似证明和火化证原件； 2. 完整的病历、诊断证明原件 ； 3. 警方事故报告原件； 4. 法医尸体解剖报告原件； 5. 继承人继承份额公证书原件及所有继承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6. 索赔申请人所能提供的其他与本项申请相关的材料。		
	残疾/烧伤 保险金	1. 警方证明原件； 2. 完整的病历、诊断证明原件； 3. 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或本公司认可的医疗机构或司法鉴定机构出具的《伤残鉴定书》或《烧伤鉴定书》原件。		
	双倍给付意外 伤害	1. 上述身故保险金/残疾/烧伤保险金所需索赔文件； 2. 所搭乘交通工具的票据原件。		

	慰问探访费	1. 探访旅行食宿费用证明及往返旅行票据; 2. 被保险人身故或住院证明; 3. 探访人与被保险人的关系证明。	
索赔项目 / 索赔文件 / 索赔金额			
√	索赔项目	索赔文件	索赔金额
	家居保障	1. 警方/消防报告原件; 2. 事故现场照片; 3. 损失清单; 4. 重新购置或维修发票原件。 5. 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相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个人责任	1. 警方证明原件(如有); 2. 赔偿协议原件 / 判决书、裁决书或调解书原件; 3. 赔偿给付凭证原件。 4. 显示意外发生现场及第三者的财物损失或身体所受的伤害的照片(如有)。	
	绑架及非法拘禁	1. 当地警方、使领馆或有关当局出具的注明被保险人被绑架或非法拘禁日数的书面证明。	
	银行卡盗刷	1. 发卡机构出具的载有挂失丢失或失窃银行卡之前的 48 小时内发生的银行卡提款或刷卡记录的对帐单; 2. 向警方报案的记录。 3. 向银行报案/挂失的记录。	
	ATM 提款抢劫保障	1. 当地警方报案证明; 2. ATM 取款凭证或者发卡机构出具的损失当月的银行卡对帐单。	
	高尔夫一杆进洞	1. 旅行证明文件; 2. 相关费用的支付票据; 3. 高尔夫球场提供的“一杆进洞”书面证明。	
	未成年人旅行送返费用补偿	1. 若被保险人身故, 则须提供: (1) 被保险人的户籍注销证明或其他相关类似证明; (2) 索赔申请人的户籍证明或其他相关类似证明; (3) 医院、公安部门出具的死亡证明或其他相关类似证明; (4) 该名未成年人的返程机票; (5) 签转或退还已购买回程机票或电子机票的费用凭证(如适用); 2. 若被保险人因遭受严重的身体伤害须住院治疗, 则须提供: (1) 医院出具的病历记录及主管医师出具的病重证明; (2) 该名未成年人的返程机票; (3) 签转或退还已购买回程机票或电子机票的费用凭证(如适用); (4) 索赔申请人所能提供的其他与本项申请相关的材料。	

	旅行签证 拒签保险	1. 被保险人的身份证明； 2. 被保险人支付签证费用、服务费或代办费用的凭证； 3. 签证费用发票或相关票据原件； 4. 服务费或代办费发票（如适用）； 5. 拒签证明； 6. 有关的旅行票据； 7. 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签证拒签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	------------------	--	--

索赔项目 / 索赔文件 / 索赔金额

√	索赔项目	索赔文件	索赔金额
	旅行租车 责任保险	1. 被保险人的身份证明； 2. 被保险人的旅行证明文件； 3. 被保险人的驾驶证； 4. 书面事故报告； 5. 警方报告； 6. 租车合同； 7. 租车公司的损失金额证明及维修费用清单； 8. 赔偿给付凭证； 9. 所租赁机动车的车辆碰撞险或盗抢险保单（如有必要）； 10. 所租赁机动车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必要）； 11. 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相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赎金给付团体保险	1. 被保险人支付赎金的相关记录； 2. 索赔申请人所能提供的其他与本项申请相关的材料	
	搜寻和救援团体保险	1. 投保公司出具的旅行证明文件； 2. 警察当局、公认的救援提供者或官方搜救组织所提供的相关书面证明； 3. 搜寻救援服务费用的发票、正式收据原件以及原始费用清单； 4. 索赔申请人所能提供的其他与本项申请相关的材料。	
	政治风险和自然灾害撤离团体保险	1. 投保人出具的旅行证明文件； 2. 与上述保险责任相关的证明文件； 3. 相关费用的发票、正式收据原件； 4. 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其他与本项申请相关的材料。	